

# 《少年游》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少年游》

13位ISBN编号：9787549548781

10位ISBN编号：7549548781

出版时间：2014-1

出版社：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作者：羽戈

页数：24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

# 《少年游》

## 内容概要

《少年游》是一部普通人物的非凡传奇，也是一部现代版的《世说新语》。它塑造了形形色色个性非凡而又普通的人物，讲述这些逸闻轶事。书中既有嗜书如命、大忠大义、忧国忧民者，也有在现实的激荡中丢盔弃甲、游戏红尘、纸醉金迷者。

书中第一部分刻画了像《活着》里富贵一样际遇的爷爷，嬉笑怒骂的莫疯子，快意恩仇的马二毛、纵横江湖的徐老鹰等等，在这些人物身上我们可以看到一种消失已久的元气充沛的民间传奇；第二部分讲述了作者大学时代里将生命活成诗歌的张达君、在爱情与哲学间彷徨的纯粹者王恒、离经叛道的女酒仙颜言、西政隐士卢云豹、“敏感者”王人博等等，则可以说是一部的理想丰满而又富有诗意的校园传奇；……

追忆逝水年华，兴叹人生百味，他在这些人物的坎坷命途中塑造了一个广阔而又丰富的精神世界，这世界如同江湖，英雄好汉辈出。

《少年游》虽不如《世说新语》那样完备而博大，而且写的都是普通人的日常传奇，并非那些高蹈名士，但是其文笔凝练隽永，笔下人物的性格特征，如栖逸、任诞、简傲，种种人生追求，以及种种嗜好，不正如《世说新语》一般？

在今天，和写历史一样困难的，还有怎样书写平常。羽戈笔下的那些平凡人物，如实记录，无须夸饰，便自带传奇色彩，足以动人心魄。他借这些普通的传奇故事触摸到了由个人史向时代敞开的真实印记，因此这本书的价值不仅在于它的人物灵魂自有一番浩荡、一番格调，也在于它如实地铺展了我们生活中理想而又现实的方方面面。

这本书的珍贵和特别之处也在于插入了@老树画画先生的画作，封面也采取了画作中的意向进行设计，他的散淡轻松的画风跟本文的文风浑然天成，更生发出来几分趣味与意境。

# 《少年游》

## 作者简介

羽戈：吃货，退步青年，不自由撰稿人。避席畏闻文字狱，著书只为自由谈。大道不行，各尽本分。撰有《从黄昏起飞》《穿越午夜之门——影像里的爱欲与正义》《百年孤影》《酒罢问君三语》等。

老树画画：他的画作，既有金冬心的笔触格调，又有丰子恺的简约意蕴，朴素随性，那个固定不变的民国长衫先生的恣意妄为的悠闲状态，间或野草、懒猫、困鸟，散淡轻松的笔墨却透露着生命的活力律动。

# 《少年游》

## 书籍目录

祖 辈  
父 亲  
胡天然与胡青莲  
三 老 爷  
铁拐李  
马二毛  
憨夫子  
王 老 师  
书店老板  
曹和尚  
徐老鹰与徐小凤  
张麻子  
武 痴  
小 卢  
肖 辉  
何 启  
刘诗人  
刘大龙  
丁老师  
古老师  
莫疯子  
此间少年  
张达君  
张进锐  
姚 伟  
王 恒  
陈立洋  
王玉春  
蛋 总  
阿 桂  
颜 言  
童 亮  
卢云豹  
王人博  
钱律师  
两个李诗人  
楚狂先生  
柯 平  
袁裕来  
吴 波  
三十自题  
书札十通  
跋：少年子弟江湖老

## 精彩短评

- 1、“我们已经完全变成二十岁的时候我们与只抗争的东西。”——何塞·埃米利奥·帕切科《老友重聚》
- 2、欲买桂花同载酒，终不似，少年游
- 3、我们身边同样的有很多有趣的人，会让人一直记得。以笔记之，只是让世界多一丝其存在过的痕迹。不知会消失于何时，且把温暖留下。读罢记得四句话，其一是不以大义责人，其二适之云进一步有一步的欢喜，其三为我努力去刻写真实，却担心这只是属于我一个人的真实，其四谈到没有你们，大学对我来说毫无意义，那已经不再是我们的江湖。少年遇到的人总是会格外影响着我，我的生命因有人而充实，他们见证着我，我记录着他们。
- 4、少年时代的老师，大学时代的同窗，法律业界的精英，不得不说作者出色文笔中透露出来的点滴情怀
- 5、老樹的配圖很不錯。文字也自然，前半部分好，後半部分失去閱讀興趣了。
- 6、前半部好于后半部。书札有点意思。《守望》已不是当年的《守望》。
- 7、写了一半的好书。前一半的故事丰富而有光泽，后面一半少了点滋味。
- 8、终不似 少年游
- 9、终不似，少年游。
- 10、不读平媒的结果就是根本不知道这是哪位。只是觉得广西师大出书，封皮柔和，手感尚可。而那首唐多令又与个人经历关系太重。其实前半故事尚可，作者一看就是写惯了的，不是新人。好处是不生涩，坏处是难免失于套路。到后面叙述朋友熟人，非要把自己绕进来，非要讲自己的理想追求意识形态，就有些可惜了。不管是谁，企图写活着的人、熟人、可能读到这本书的人，都会不自觉地有掩饰修改。而这种文章，一旦失真，或企图加入自己的立场，就意趣全无。所以，只好说可惜罢。
- 11、一个人的独家记忆
- 12、无论是“旧年人物”还是“同学少年”，每一篇故事最后戛然而止，令人唏嘘。人民心酸百态的人生若此，让人感叹。一篇篇故事如走马观花，前脚刚讲完的人物，后脚出现在下一篇故事中，一下子就记不起来了，有点像故事会。
- 13、文采斐然，不如野夫。
- 14、感覺書裏的人都像俠客一樣 莫名就被震懾 卻是一種迂迴的力量
- 15、这种富有趣味和回忆的短文，读来很是悠闲，一个个人，一个个故事，都是时光的一部分。
- 16、前半部分寫縣城舊時小人物，藏龍臥虎，有血有淚，更喜歡。後半部分憶舊日之我，憤懣不平、意氣難消，格局就小了些。綜合還是推薦。
- 17、20161002-20161009 很喜欢的一本书 少有的一本 有急促想读完的欲望的 少年故事 还有 重庆
- 18、后半本真的不是在炫技吗
- 19、他的世界里能人志士频集，可叹自己身边从无可交谈之人，都是小县城走出来的孩子，是我的家长贫乏，还是自己的封闭？  
少年不读书，日后补不齐
- 20、前半部分文风像是野夫，后半有点不足为外人道。作者在宁波，乡党情节支持着看到最后，书信部分还是弃了。
- 21、写家乡人那部分比较好看
- 22、前半部回忆老人好于后部，才气才子
- 23、文采斐然……前半段写家乡父老有种隐世高人的武侠故事的味道。后半段写朋友同学，暗含对时事的针砭，苦大仇深，不喜。同为法科生，文里面提到的法学大家和法学著作，颇为熟悉。
- 24、喜欢前半部分故乡人，处江湖之远。后面的那部分反而有些世故了。但是闲来读读也还是不错。惊觉今年读了不少的短篇。
- 25、普通人的江湖，世事无常，珍惜身边人。
- 26、文艺青年成为文艺中年，始终改不了一身酸气。
- 27、很喜欢他的文字，但……为什么人家的大学同学相识的友人都那么有个性那么生动？读来总是觉得自己本科白读了，且自己是个废柴。
- 28、喜欢前半部分的故乡人。

## 《少年游》

- 29、每个人物都是时代的缩影，小说分为2部分，一部分为吴县的人，悲剧，一部分为大学同学，岁月流转，回不去的此间少年
- 30、2016年7月。鹅城以前是故城。小县城，大重庆，歌乐山上少年时。伤心岂独西政人。
- 31、让我想起了一些人。
- 32、大二时候偶尔在图书馆翻到这本书，前半部分甚是惊艳，作者的文笔犀利老道又带文白之风，可见文字功底之深，在他的面前感觉自己的小随笔简直如一洼浅水般浅薄，从此记住了羽戈这个名字，很幸运的是我们居然住在同一个城市，有幸希望能拜访一下
- 33、几篇人物小记不错，才气有余，但愤怒多于思考。
- 34、难得看本书
- 35、书里有股气 那种年岁渐长但依旧有不安和愤郁的气
- 36、作者跟我一个学校。听作者娓娓道来，就像在讲自己的故事。
- 37、好读的散文，并不喜欢。看遣词的古意还以为是旧社会走来的人，大抵才子。
- 38、不患磋跌，患不能自奋
- 39、全书两部分：家乡人物与学校人物。感觉看校园人物对我感触深一些。
- 40、前三分之一可以看看。
- 41、读书人写的小品文，文学造诣不高。要是会写小说，里面有几个原型倒是可以发展一下。这类作品属写作者个人生命的阶段性总结，是一次个体记忆的梳理，写作格局小对读者意义不大。这个书还有个神奇的地方，加入老树画画十几二十幅插画，并作卖点，然而全书选用轻型纸和黑白印刷，妙。
- 42、本是冲着现代版的《世说新语》的口号买的，故事感情真挚，但语言不得不说却非我所喜欢的类型。
- 43、初看尚可 越看越完
- 44、文字华丽，真诚过度稍显做作~~后半部分某些人物持保留意见~~
- 45、数年一瞬，我觉得自身并没有发生本性上的变异，理想，信念乃至性情，激越或沉稳，锐利或宽和，此中固然此消彼长，总量却是守恒。
- 46、30岁左右的人读刚好。都是我们这个年龄会遇到的邻居街坊，同学，朋友等。总有一个描写的人会触动你。
- 47、读懂了自然觉得好，不懂，说什么都没
- 48、写人，活灵活现。写思想，不知所言。
- 49、偶然在深圳市科技图书馆看到 被标题、装帧还有插画吸引  
夹杂于篇末的诗 也是惊喜  
读文章 文字上有传统汉语的快意（跟野夫有点像）  
文章内容多是普通人的传奇 书写人间 反映时代  
喜欢，4.5星+0.5星捧人气。
- 50、装帧和插画设计的挺有心。插画还有搭配的古诗词。内容方面就是一般的小品文，尚可，但也不出彩。

1、江湖之远，又身在江湖，三老爷最后的潦倒，王恒对吴妈的执着，读万卷书最终还是对生活的妥协。如果所有相逢都是就别重逢，愿相聚不要太久，会倦

2、知道羽戈这个名字，还是近年的事情。虽然长期网读《南方周末》、《新京报》等平媒的网络版，但散乱阅读总是不曾走心，我确信自己是读到过《南周》上羽戈的一些文字的，但如今要我清楚的回忆起内容来，恐怕是徒劳的。

然而，缘分这个东西该来的还是会来，多次的擦肩而过，也许就是为了相逢一刻“吃惊似的嫣然一笑”，一如在伊豆邂逅那位走游四方的少年舞女。记得有一次去图书馆，因为翻到那篇著名的《色·戒——情欲与政治》，就把这本叫做《穿越午夜之门——影像里的爱欲与正义》的小书抽了出来，没想到读着读着，就在自修区消磨了整个下午，顺便也记住了“羽戈”这个名字。

作为一个在体制之内坐稳了奴隶又不愿过着心如止水生活的小公务员，阅读，无疑是适合于我的宣泄途径。无论如何，咱总不能真像契诃夫笔下那个憋屈的小说人物一样悲催吧？所以当我拿到羽戈这本《少年游》，一气读完而毫无违和感，羽戈笔下的那些人、那些事，仿佛那么远，却又那么近。

我们的身边会出现林林总总的人，他们中，萍水相逢的过客可能会成为我们永恒的回忆；相濡以沫的知己也可能走向极端的反面，成为我们肝胆相照的仇敌。然而他们都是那么鲜明亮丽、真实活泼的存在着。马克思说：人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马克思的伟大之处，就是用最精确简练的表述，解开人类最含混复杂的本体论奥秘：“我们”，是互为参照地存在着的。举个例子吧，需要绕很大的圈子才能和“尤司令”攀上关系的作者，无疑是读者认识“尤司令”的一个通道；反过来，作者笔下的“尤司令”，我们何尝不能将其视为作者本人的一个镜像呢？

简单的评价羽戈的文字好或者不好是毫无必要的。在平媒的江湖冲杀出来的人如果功力不够，是不可能跳出体制靠卖文为生的。事实上，《少年游》中很大一部分的篇什，正是来自于《新京报》的专栏。我喜欢这种结集方式，一册在手，内容明确，首尾圆融，无翻检之劳。顺便说一句，读《少年游》，我毫不掩饰对作者羽戈的嫉妒之心。一是因为我尚不具备却又痴心妄想于羽戈那般久经淬炼瘦不露骨的文字，一是因为羽戈身边有那么多飞扬跳脱的知己而我却常常为独学无友而苦恼。“信仰是基于文本与精神的教化，还是生存的磨砺与反省？”（127页）这种问题我是不可能找到一个“陈立洋”式的朋友促膝探讨的。有一次中午在饭堂里中餐时，只不过在闲聊的时候说到喜欢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卡拉马作夫兄弟》，就遭到同事“好厉害”、“高大上”的种种揶揄，究其原因，我只能躬躬自省，也许说话的时候涉嫌卖弄，嘴脸有些难看吧？

3、归云一去无踪迹——读羽戈《少年游》羽戈的散文集《少年游》是一本记忆之书，记人叙事之作。在少年子弟江湖老的三十年人与事，留下的毕竟少数，写进书里的就更少。大多数，“我不忍纳入文字。我宁可让历史留白，记忆枯涸。”羽戈是安徽人，我的老乡。他比我年长两三岁，许多经历都有重合的可能。他十八岁第一次出远门，开始了江湖辉煌之程，奔赴重庆就读著名的西南政法大学，在学校写诗、指点江山、办杂志、搞诗会。然后定居宁波……而我，十九岁第一次出远门，学习没有羽戈好，只能朝西域而去，同样在学校写诗，指点不了江山，只能指点学校后面的雅玛里克山（即乌鲁木齐大名鼎鼎的妖魔山），开始了满满西出阳关无故人之路，至今整十年。羽戈或者我，对于安徽的版图，均是归云一去无踪迹，仅仅是偶尔的落脚点。有此经历，我在看《少年游》时，我是抱着感动之心在阅读，仿佛那是另外的自己，即便没有羽戈那样灿烂。羽戈写的那些人事，有些事在羽戈通过羽戈之笔读来如此亲切；有些人，仿若曾经遇见、相交过，但想要从记忆中搜寻，却一去无踪迹。就像羽戈所说，我们刚过三十岁，便开始怀疑记忆。

关于书里的内容，羽戈有如此自我认知：我努力去刻写真实，却担心这只是属于我一个人的真实。我觉得羽戈的担心完全毫无必要，作为一代人的记忆，羽戈所写，大部分都是八十年代生人都经历过的。诸如书店老板，高中、大学同学，乡亲们，谁的生命里未曾出现。只是，许多人忘却了，许多人记得却憋在心里，也有少部分人记住并记录。

我对羽戈的学术研究几无了解，书里那么多文章里提到的也不多。但从这些不长的文章里看到了一个温情的羽戈，尤其是写故乡人物的篇章，铁拐李、马二毛、憨夫子、曹和尚、徐老鹰、张麻子、武痴，嬉笑怒骂不失温情。尤以一篇《父亲》，让人不忍读下去，又忍不住读下去，结果就是“语音哽咽，眼泪止不住流了下来。”写有这些文章的羽戈，做起学问来，大概也是温情的。这种温情不是脉脉的温情，而是一种心怀天下。这是我的观感。我这从书里的一些记同学、师友之文也可以得出结论。这就像，“有些人，你和他在一起，只道是平常；别离后，才渐渐觉出他的可贵”。羽戈的这些文章曾在报纸以专栏形式刊出过，我偏居

昭苏高原不曾注意。如果早一年读到他们，我大概不会、也没有勇气去动笔写十年西域行的系列文章《西出阳关》，改为每日读几篇羽戈之文来反思自己的十年。我若写《此间少年》，会比羽戈逊色千里。

2014-3-24晚，七十七团

（《少年游》，羽戈著，老树画画插图，广

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4年1月出版，定价：28.00元）

4、深夜电话响，羽戈接起，是兄弟童亮。童亮说，我在长江边呢，想起当年一起纵酒狂歌，真是这辈子最快意的时光……羽戈直觉不对劲，慌忙激他：等将来咱们再好好喝一次！结局是，兄弟没有跳江，而是进了司法局。多年后再见羽戈，他满脸绝望：我们本来约好永不向体制妥协，可我终究拗不过家人，考了公务员……《少年游》写的40多个人生中，童亮不算显眼。书前半部分写故乡人物，从彪悍的鱼行老大到深藏不露的“武痴”，个个有古龙式的传奇和悲凉宿命；后半部分写大学知交，诗人侠女比比皆是。但童亮的故事，却精炼地体现了本书核心问题：当理想与现实在眼前分裂，我们明明是自由的，为什么最终还是妥协了？这是个标榜“不自由，毋宁死”的时代，可口号归口号——当我们加完班身心俱疲，想换个清闲的工作，却舍不得高薪和前途时；当我们受够了雾霾，盘算着移民，看看年迈的父母，只得叹气断念时——我们会发现，自由咋那么难。在这个意义上，天才羽戈和我们并无两样。生于最守旧的中原小城，从小所见的不平事，让他萌生除恶扬善、匡扶正义的理想；然而大学时在律所和检察院的实习经历，让他对法律与体制心生绝望。最想做的事，却没法做。人品酒品俱佳的他，幸得不少肝胆相照的朋友，痛饮彻夜。羽戈说，若不是因为爱人，他宁愿把工作后的十年，换大学的一瞬。青春就算潦倒仓皇，只因满含无尽可能，便显得光明绚烂。而理想有多绚烂，现实就多晦暗。在晦暗的现实里，童亮溺水了。有人说，一切我们做不到的事，归根结底都是因为不想做——又要高尚，又要稳当，人的愿望总在相互矛盾，难以周全。所以，童亮不会真的跳江，他只是对放弃了更高尚的那个愿望的自己，感到羞愧。然而，真的有必要为此羞愧吗？才华横溢如羽戈，他有资本在体制外写文章养活自己；但对于平凡的大多数，自决于祖国和人民，又能怎样呢？羽戈的可贵之处在于，他处在朝不保夕的陆地，却不指责或忽略溺水的兄弟，反而背负着他们的痛，一同寻路。笃信基督的陈立洋是羽戈的另一至交，他也曾远离世俗，后来却成为法官。对于有信仰的人，这份工作当然充满矛盾。在信中，羽戈与他共勉：就因为不忍见世界荒唐、苍生受苦，不管有没有用，我们都得像精卫填海那样，不断努力。世界不会因我们而好起来，但努力必不全然白费。这番话同样，也可以送给童亮。掉进污浊的水里，未必只能淹死或同流合污。在束缚重重的人间，做自己力所能及的、对的事，就也算是实现了一种，非典型性自由吧。

5、有一个地方，你有多爱它，就有多恨它，你有多恨它，就有多舍不得它，你有多舍不得它，就有多想逃离它。这个地方是家乡。羽戈无疑是成功逃离家乡的那批人，可是他的逃离并不彻底，在精神上，他仍然眷恋着那个地方，所以到了而立之年，他还要回过头来写写那个地方。对此，他自己在一篇第三人称主语的文章中的说法是“他谈起家乡，常常嘲讽，并刻意标榜自己的叛徒身份，以示决绝。其实在他心底，还是有一些割舍不下的东西。他喜欢那古典的一面，他笔下的南巷街坊，大都古风蔚然，不似此世人物，这绝非他的虚拟，十八年来，他所见便是如此。”他用了一个词——“古风”，这也是我翻开此书后的第一感觉，无论是“一梦五经通”的刘大龙，隐于乡间的武痴姚伯伯，仗义敢为的王老师，还是听名字就不一般的铁拐李、马二毛、张麻子，都像是从武侠故事里走出来的人物，有一股江湖侠气。羽戈说是写从小所见，我却认为或多或少他都是用了虚笔的。因为即便是写身边普通的师友，他也写出了一股不凡之气。就我一个普通人的视角来看，这并不正常。羽戈的文笔极好，书中许多篇章都让我想起了曾获得当代汉语贡献奖的野夫，可是他与野夫的差别在于经历，野夫笔下的人物看得见血肉，其文字像钉子，钉下去就见血；相比之下，羽戈笔下的人物就显得虚浮了。到底是缺些历练，所以文中的愤懑不郁倒似是少年强说愁。我举一例——《钱律师》，文中写钱律师的虚荣，滑头，邋遢，未了还半开玩笑地将自己没有走上律师之路的责任推到他身上，虽是戏谑之语，但怎么看都像含着一股怨气，文章也就不那么洒脱了。对于自己的文字，书中有这样一段，作者写自己与高中同校的小卢的比较：“当年尚可一比，则因彼时的文风，喜夸饰，慕华丽，这恰恰是我的擅长，小卢的文章，袭自朱自清，平淡而深挚，反刍再三，才能品出其妙处。至于见识，我尖锐，他通透，究竟是他高明，不过我更能迎合少年意气。”我不知那小卢现境如何，但其中关于作者自己的评价即使是放在现在也是合适的。抛开此书，在羽戈的博客中可以轻易找到“意气”的存在。作者在书中写好友吴波，引了一段《洪光寺》中洪转和尚的话，并评论道：“安详、平和不仅是一种气质，更是一种修为；心中通达，面目才能通达；心中看透是非，或不存是非，面目才能淡然。”想来这也是作者所追求的境界，只是终究是少年子弟，血犹未冷，所以才有了这样一本书。所以书中也才会有这



样的句子：“他只记得，九月中旬，在那列半夜两点出发的火车上，他始终无法入眠，他努力张望前方，前方缺一块混沌。他不知将迎来什么样的青春，他更不知，青春那么长，却那么短。”书中有一人李全平，羽戈写“李全平虽然常写些赞美诗，心中却无一丝政治负担，说到底，他视政治为无物，所以赞颂也好，批判也罢，无可无不可。”若真能做到如此，才算是真通透了，若是羽戈到了此等境界再来写此书，相信书中很多文章都会被他自己拿掉。

6、你还在看老板的脸色行事？你还在面对手机电脑无所适从？不限工作地点和时间，只要你会网购，这里工资虽然不够你买车买房，但绝对够你买衣做饭，给孩子买零食买奶粉，无论你是上班族，主妇还是学生，想和我一起努力的亲们可以加我扣扣2754859387进空间了解一下不吃亏的，我们一起加油，相信一份投入一份回报

7、尼采说：任何苦难都无法，而且永远无法让我对我所认识的生活作伪证。在这本羽戈自认为写过的书中最富感情的文集中，大抵是用春秋笔法如实记录尘世烟云，少夸饰地摹写出了一个看似平凡却又非凡的小人物，笔调凝练隽永，笔法洗练简捷。书的主体，是作者在《新京报》所开“旧年人物”专栏，所摹人物如嬉笑怒骂的莫疯子、快意恩仇的马二毛、以自焚守节操的三老爷、爱诗成魔的憨夫子等等，性格或任诞简傲、或方正雅致……从他们身上我们可以触摸到传统与民间的根脉，以及潜伏于民族血液中的潮汐。他们虽非高蹈名士，却也活出凡尘滋味。这些已消逝的旧年人物与这个世界的联系，只剩回忆。羽戈文字的可贵之处有时就在于用回忆沉淀生活，用文学笔法与平庸生活拉开距离，以超越生活与历史的艺术性构思作为理性依托，以非常态的细节来揭示常态生活背后的深层问题，以一个个很有说服力的故事透视社会、反观历史，引起我们的思索。但作者的悲悯之心不时浮现，有时不惜使用曲笔温柔相待这个世界，故而没有去写令那些逝者难以瞑目的苦难，没有去写徐老鹰的英雄末路，没有去写王玉春对同学的欺骗……这样的冲突造成作者内心的惶恐与不安，也在一定程度上隐喻着这个时代某些挥之不去的纠结吧。当现代化的滔天洪水以摧枯拉朽之势，冲刷着民间社会最后的堤岸与村庄时，积极的书写者作为洪水来临之前最后的逃生者，能否接通地气，能否坚持书写民间与底层，能否坚守原生态叙事，最能考量一个书写者的操守和格局。正如羽戈感慨：“我不奢求他们借此而流芳，我只想证明，他们曾走过这块土地，走过春天的繁花秋天的冷月，走过你的美丽我的哀愁。在时间与世界的尽头，我们必将重逢。”因此书写他们，于时代而言无疑具有积极价值和特定意义。此书另一枝干，是曾收入作者另一本论文集《酒罢问君三语》的“同学少年”。这部分文字稳稳扎根于鲜活的现在，端出的是那些扑面而来的寻常岁月，被现代化、商业大潮和消费时代定格的校园生态，可称得上是一部理想丰满而诗意无限的校园传奇。传奇里，有通达而自由的张达君，不降其志、不辱其身的王人博……羽戈在这些人物的坎坷命途中塑造了一个个广阔而又丰富的精神世界。追忆逝水年华，兴叹人生百味。写他们的用意，不只是在文字于温情，更多的是在重返旧时光。“那是最好的时光，那是最残酷的时光，犹如洪水，洗劫了我们的青春，我们的情谊，则是洪水过后幸存的石头。”写他们，也是在缅怀“一杯生别离，二杯看剑气，三杯上马去”的快意恩仇的生活。读来，感觉他们本身就是俗世传奇，不时感动着我们。大抵是作者尚未被江湖人事磨老磨钝、磨圆磨滑的一颗心，随时接受也散播着感动吧。用这种感动之心看人，平凡人的神采何尝不灵光闪闪？文学作为一种历史记忆，需要一定的篇幅来容纳它的历史性想象。但在今天这个充满无厘头的时代，有时所见的真实比虚构还要虚构，比荒诞还要荒诞。无需想象，便发现生活的表情远比小说丰富、离奇。这也启示我们，在今天书写平常和写史一样困难。羽戈巧妙地借这些普通的传奇故事触摸到了由个人史向时代敞开的真实印迹，因此这本书的价值不仅在于塑造的人物灵魂姿态纷呈，更在于它如实地让我们见证了这个世界理想而又现实的方方面面。诚如作者所言：“如果说《酒罢问君三语》是对我自身的见证，那么《少年游》便是我对这个世界的见证。”光亮中，世界始终是我们最初与最后的爱。原作者/邱向峰 原载于/《渤海早报》

8、羽戈新书《少年游》，花了一个晚自修的时间读完，掩卷反思，多少人历历在目。每一篇“故事”当时，我都不由自主探索自己的记忆，我在想自己的人生经历，想着自己究竟是一个怎样的人，曾在身边的师友自己的认识又是如何，还有那很多落叶般的故事，当所有都落归时间的大地时，中间的过程我又擦拭了多少？这中间也遇到羽戈所遇到的问题——记忆太不可靠，我的记忆最后的存在，终于还是逃不过自我人格的锻炼，我想羽戈的成果或许也同样如此。羽戈第一编的文字很多太让人觉得不可思议，有时甚至会让人想起钱基博的小说《武侠丛谈》来，然而不思议的是情节，字里行间却又有另一番的真实（又或者这其中的不真实是源于与我生命的对比而来，我总以为自己常处于传奇的没落期，正如在大一听文学社导师谈当年大学往事，对比眼下惨淡，仿佛少年未经青春，已然空乏

无力），那确是一种少年的豪气。我是带着一种艳羡翻看该书的，这种艳羡极大程度的源自自身的孤独感，至少能写成回忆多少是因为当初的交友，而我在生活与塑造自身的过程中却渐渐感觉到与现实的疏离感，这种疏离感让我一面骄傲于漫天的星斗，一面却又是对这无限星阑的鄙弃。这种自我肯定与否定的循环在阅读该书的大半时间中隐隐作乱，甚至一度有暴乱的可能，但我似乎忘记了什么，我亟需对自己此在的承认，对一个与生活格格不入，并愈发沉默的自我的承认。这样的承认是一种对自我未来期望的肯定与对现在所为的确信，可以说，这样的承认在阅读的过程中真的被不断的加强，这种加强是通过对记忆的不断复习而来，是对一些少年豪情的不断重复巩固而来，在这过程中，羽戈的两封信又将我带回到了两年前（时间的流逝真教人惊讶）——志气如果日渐销磨，就回头看看往昔的摸样，或许羽戈的回忆也有这类巩固肯定的用意。

9、《少年游》是一部普通人物的非凡传奇，也是一部现代版的《世说新语》。在今天，和写历史一样困难的，还有怎样书写平常。羽戈笔下的那些平凡人物，如实记录，无须夸饰，便自带传奇色彩，足以动人心魄。他借这些普通的传奇故事触摸到了由个人史向时代敞开的真实印记，因此这本书的价值不仅在于它的人物灵魂自有一番浩荡、一番格调，也在于它如实地铺展了我们生活中理想而又现实的方方面面。看羽戈的《少年游》，读到《铁拐李》一篇，感到格外亲切，其中有这样一段：“他姓李，陕西人，生卒年不详。本是农夫，被迫从军，中途转投冯玉祥的部队，1930年参加中原大战，随孙连仲打到了安徽亳州一带，撤退之时，腿部受伤，被遗于野。正巧三老爷到那边贩粮食，回程路上撞见了已经陷入昏迷的他，一探脉息，还有救，遂抬上粮车，带回家乡……”亲切的是，文中出现了我的家乡“亳州”，这座3700年历史的古都，这里曾经名人辈出，多有传奇轶事，转念一想，羽戈怎会知道“亳州”？言语之间，处处透露出皖北地区的方言影子，百度一看，方知羽戈亦是皖北人，与我同龄，具体是哪个城市的人尚不得而知，只知道他生在一个偏远的小镇，想必镇上风华与我故乡无异。带着这样一重亲切读《少年游》，个中人物，个性纤毫毕现，一篇篇翻读，如阅连环画，也像是读到了白话版的《世说新语》。《少年游》多是羽戈在《新京报》上所开的“旧年人物”专栏，既然是写“旧年”，显然主题是回忆和念旧。羽戈是书里所写的人物或张扬、或狂狷、或迂腐、或诙谐，不一而足。所写所著曾一度让我想起了已故作家孙方友的微型小说，还有皖籍作家杨小凡先生的《药都笔记》，当然了，他们各有千秋，本人无意于比较或类比。羽戈的文字有笔记小说的影子，在行文方式上更加现代化和前卫一些，在人物的选择上，他多喜欢选择现代人物，或道听途说之传奇，或相处多年的师友，或文友闲杂，或学人名士，每写一人，一下子都能攫取这个人的灵魂，千人千面，绝不雷同。这是羽戈笔下的江湖，个中虽没有太多的云诡波谲，少不了的却是妙趣横生。我一致认为，以人物为主题的书最丰满，也最好看，更是最能考验一个作家的写作功力，在《少年游》里作目光旅行，思路跟着羽戈一同趟过了一条时光的河流，其中，珠贝毕现，菱角青荇，睡莲游鱼，一一跳入我们的视线里来，不同的时代朝我们壮阔地铺开。一个作家说到底还是要写历史，写自己心灵的历史。在这样的心灵历史里遍拾精彩。而人物也只是他精彩的替代物。弗洛伊德在《作家与白日梦》一文中说：“一篇作品就像一场白日梦一样，是幼年时曾做过的游戏的继续，也是它的替代物。”这句话用来形容羽戈的《少年游》，再契合题意不过了，每位作家在创作的时候都是在做梦，梦醒了，一篇文，一部书成就了，我们在他织就的时光锦缎里温情游历。原载于/《城市晚报》原作者/李丹崖

10、读羽戈《少年游》偶感常看羽戈的博客，知道他比我年轻几岁，也是通过高考走出一个封闭的小县城，不同的是他的城在皖北，我的城在鲁西。最近有些怀旧，看到《少年游》出版，马上订购一本。我的私心，是借羽戈之酒杯，浇自己之块垒，重寻一段少年的旧梦，这种想法，没有落空。羽戈三岁时随父母从农村搬到县城定居，算是城里人了，我是地道农村娃，进县城是来读高中的。不过，看羽戈笔下县城南巷街坊诸般人物纷纷登场，那种气氛，与我在农村的耳闻目睹，约略相同。这说明，彼时的城乡差别，着实不大。人上一百，行行色色。再小的地方，都有自己的不朽传奇，有老奶奶哄孙子的温暖故事，有感恩知报的“铁拐李”，有矢志复仇的“马二毛”，有名传乡里的“徐老鹰”、有四方闯荡的“曹和尚”。在旁人眼中，我们的传奇，也只是寻常，这一点儿不奇怪，想想旁人的津津乐道，岂不也常让我们大惑不解。羽戈所说的奇人，我最感兴趣的是莫疯子，我们村当年也颇有几个疯子，不过都是真呆，不是莫疯子这种装傻。“他们说的话，我连标点符号都不信”，莫疯子对新闻联播的评价，深得我心，当时的小孩如果经常聆听，就是在接受很好的国民教育。他的结局是因为儿女瞒着他签订拆迁协议，服毒身亡。还有青林渡鱼行的老大张麻子，因为和城管相斗，生计无着，赔偿无力，居家远徙，横死他乡。我常想，他们生活的剧情，并非因为偶然的变故而急转直下，雷区中穿行，注定的悲剧中必然会有人成为主角。羽戈的虽不“脱略小儿辈”，却能结交到老苍，这是性

## 《少年游》

格内向、不善言谈的我所不能及的。上学时，对老师，多敬而远之，于我而言，那是另外一个世界。大学的生活，我们完全不同。他在名校西政过的是狂歌痛饮，风扬跋扈的日子，师友切磋，学业日进，我投入的是一所普通的理工科院校，整天和公式、数据、机械、电路打交道，度过了浑浑噩噩的四年，有欲无思，风平浪静。我的大学，行不过千里路，读不过百卷书，真正的读书，是在几年后考上历史系的研究生开始的。回首往事，值得庆幸的是，我们并没有因为被扔进狭窄的河渠中学会了游泳，便失去了飞翔的渴望。经常奇怪，为什么我总觉得自己的青春格外美好，后来明白，只是因为，那是我们自己的生活，独一无二，不可重来。（羽戈：《少年游》，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4年版。）

## 章节试读

### 1、《少年游》的笔记-第142页

读至《颜言》篇，生扼腕切齿之叹，颜言此等集诗人、哲家、巫女、武士、旅人、酿酒师、酒馆主、沱江船娘等于一身的奇女子，西政当年竟未辣手摧花！然颜氏遭留校察看之际降为严重警告，乃羽戈求情一夜于辅导员之功，也算与颜氏有过「一夜情」了

# 《少年游》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